

证券代码：874655

证券简称：中鹏科技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广东中鹏热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中鹏热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和《广东中鹏热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在会场现场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655	中鹏科技	2025 年 5 月 6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锦天城（广州）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以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就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事项，董事会已经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

告编号：2025-014)。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就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董事会起草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定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如下：

子议案 1：关于董事万鹏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子议案 2：关于董事杨培忠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子议案 3：关于董事万劲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子议案 4：关于董事曹志坚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子议案 5：关于董事于健南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子议案 6：关于董事徐平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子议案 7：关于董事胡晓洪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万鹏、佛山锂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氢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智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培忠。

(七) 审议《关于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就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监事会起草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八)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子议案 1：关于监事赖日东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子议案 2：关于监事刘林峰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子议案 3：关于监事叶浩明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佛山氢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九）审议《关于复核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万鹏、佛山锂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氢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智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培忠、宋旭。

（十）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公司及相关关联方为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拟为客户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万鹏、佛山锂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氢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佛山智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培忠、宋旭。

（十一）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十二）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公告编号：2025-017）。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八）、（九）、（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09：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盘金路 9 号广东中鹏热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董事会秘书曹志坚 联系电话：0757-66826662 电子邮箱：czj@jumpergroup.net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东中鹏热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广东中鹏热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中鹏热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